

註冊政策 2018

入學政策是在與校長，P&C 和 NSW 新州公共學校總監協商並達成協議後製定的。

該政策是根據目前教育部的教育政策文件製定的，*Enrolment of Students in Government Schools: A Summary and Consolidation of Policy, August 1997.*

Cheltenham 女子高中入學是有一個指定當地招生入學區。所有居住在這一地區的女孩都有資格在 Cheltenham 女子高中上學。所有在指定入學區以外的家庭必須提出非本地註冊申請。請參閱學校查找器 (School Finder)- NSW 公立學校的 Cheltenham 女子高中入學的註冊地區：

<http://www.schools.nsw.edu.au/gotoschool/nswps-finder>

Enrolment from Year 6 to Year 7 (2018)

第 6 年級至第 7 年級入學註冊（2018 年）

在新南威爾士公立學校入學的女孩需要遵守“在 2018 年新南威爾士州公立學校入學 7 年級”的表格 *Moving into Year 7 in a New South Wales Government School in 2018.* 的程序。此表格由你當地政府公立小學分發。

如果您的孩子目前正在就讀非公立小學 Year 6（六年級），而尋求在 Cheltenham 女子高中註冊就需要在教育部網站下載申請表或聯絡在本校行政辦公室的註冊可以到任何公立學校或當地的 NSW 公立學校網絡辦公室索取，或者在下列網站下載：

www.schools.nsw.edu.au/gotoschool/highschool/index.php

NSW 公立學校網絡辦公室的工作人員或學校的員工可以確定您所指定的學校。表格填好以後，請在截止

非本地申請必須使用 C 部分《意向表》- 其他公立學校的入學名額 (C. Placement at other government schools)，在 2018 年新南威爾士州政府學校升入 7 年級。您必須根據該校的招生標準，說明您為什麼希望讓孩子到這所學校讀書。申請將需要解決本政策中標題為非本地註冊 7 年至 12 年的非本地註冊標準。

Local Enrolment Years 7 to 12

本區註冊訂明為當地註冊學生擁有所需文件證明他們的永久居所位於指定的當地招生入學區域內的學生。所有新入學必須提供本校要求的書面證據提供居留證明。

居住在當地招生區的澳大利亞公民或永久居民必須填寫以下表格：
NSW 公立學校報名註冊申請表 (Application to enrol in a NSW Government school)

<http://www.schools.nsw.edu.au/languagesupport/documents/enrol/application.php>

請將申請表寄回學校，並附上以下文件的副本，這些文件對於處理申請都是必要的：

- 在入學錄取區內確認您的住家地址的文件。這些文件必須以家庭姓氏，當前住址，必須是原件或真實副本用作支持入學申請在某些情況下，註冊小組有可能要求額外文件。

地址證明文件 - 業主

- 現在市議會稅收發票正本+複印件
- 及兩張最近的電費單正本+複印件
- 兩張最近期的家庭電話帳單或互聯網帳單正本+複印件

地址證明文件 - 租賃

- 目前房地產經紀註冊的租約協定, (至少 12 個月) 如果不是目前的, 一封由你的房地產經紀的信件確認租約是繼續複印件及. 我們不接受私人租賃協議 +複印件及
- 對上六個月以內兩張最近期的電費單租賃+複印件及
- 現在對上六個月以內兩張最近期的電費發票正本+複印件
- 現在和對上六個月固定電話或互聯網賬單正本+複印件
- 至少過去 12 個月的學校報告副本。(7 年級申請不需要報告)
- 出生證明書正本+複印件

如果你的孩子不是澳洲公民，你需要提供孩子的旅行證件，以及當前的簽證(如適用). 臨時簽證持有人或海外留學生一定要提供現有 “Authority To Enrol” (ATE) (報名申請權) 請聯繫臨時居民計劃

<http://www.decinternational.nsw.edu.au/study/schools/temporary-residents>

- 醫療計劃或者適用服藥的細節 (如適用)

你必須向新的學校提供關於孩子的學習和支援需要的資料。如果您知道您的孩子有任何過敏或其他健康問題，那麼你一定要告訴孩子的學校。這些問題包括---但不限於---您的孩子被診斷為患有過敏反應、哮喘、糖尿病或癲癇。以及任何嚴重的醫療情況. 教育部要求所有家長完全披露所有醫療情況.

如果您的孩子被診斷為有過敏反應的風險，請向孩子的新學校提供目前的 ASCIA Action Plan for Anaphylaxis，這份資料必須由孩子的醫生填寫、簽名。

請注意: (教育部還會要求您跟 ASCIA Action Plan 一起提供 adrenaline autoinjector，以便支持在計劃中詳細說明的急救措施。請注意向學校提供的腎上腺素自動注射器上面的有效日期，並提前向學校提供更換設備。關於 ASCIA Action Plans for Anaphylaxis 的詳細資料，請見 Australasian Society of Clinical Immunology and Allergy (ASCIA)的網站。

請注意: (教育部要求所有過敏反應的學生帶備最新的 EpiPen, 自動注射器及當前 ASCIA 個人醫療計劃. 那計劃應該被包裹在 EpiPen 盒反用膠帶包好.

有複雜醫療保健需求的學生的個人保健計劃, 應包括個人保健計劃封面:

<https://education.nsw.gov.au/wellbeing-and-learning/health-and-physical-care/health-care-procedures/individual-planning#Individual1>

- 家事法庭命令/法庭指令 (Family Court order) (如果適用) 及/或家長計劃 (Parental Plan) * 細節必須在私人家庭安排的寫作。這是必需的所有共同監護安排。
*Parental plan (法庭作出的一套有關孩子養育問題的指令)

一旦文件被處理，學校將與您聯繫。

Non-Local Enrolment Years 7 to 12

家庭住址在指定的當地招生入學區域以外的學生被視為非本地學生

非本地學生申請人的學額將根據整個學校和每個學年的人學人數，因不同的年級組而有所不同：

1. 可提供的永久性教學空間數量

請注意：學校不提供額外學位（永久或可拆卸），以滿足因非本地安置而增加的人學人數）；

2. 由校長確定的足夠的註冊緩衝，留給在整個學年到達的可能新的本地註冊。

由委員，工作人員和 P&C 主席（或代表）組成的安置小組審議所有非本地註冊申請並提出建議。

在第 7 年，小組可以開會考慮其他非本地申請。

為非本地學生註冊的標準的製定是由安置小組的責任。該標準與關於新南威爾士州公立學校入學的一般原則一致。安置小組作出的決定是在商定的入學申請上限和為當地學生在今年遲些時候抵達的緩衝區的範圍內作出的。

在考慮非本地學額安置小組是對**學習的承諾**是最重要的標準作出決定. 由安置小組考慮非本地註冊申請的其他標準如下：

- 已在學校註冊的學生的兄弟姐妹
- 嚴重性質的同情情況
- 醫學原因需要這所學校的設施。

（請注意：標準不按優先順序排列，滿足上述一個或多個標準不能保證入學申請。只有在有學位時才向非本地申請者報名）。

在 11 年級和 12 年級非本地註冊申請也將考慮，如果既定的課程能夠容納他們，和其原因涉及與其他地方無法提供的科目或科目組合的可用性有關。

要申請，請填寫 Cheltenham 女孩高中非本地註冊申請的的表達興趣申請表細節。www.cheltenham-h.school.nsw.edu.au/our-school/enrolment

您必須包括有關尋求非本地註冊申請原因的所有相關詳細信息。您不妨包括支持申請的材料副本。學校將通知您申請的結果。如果成功，所有非本地註冊申請必須提供與本地註冊相同的文件。

家長/護理者, 學生和中學教師/招生官面試將完成註冊過程。此時將確認開始日期。

False or Misleading Enrolment Information or Practices

(假或誤導性註冊或做法)

申請在新南威爾士州政府學校申請（第 2 版）要求申請人聲明提供的信息是正確的。它還清楚地表明，提供虛假資料可能導致註冊被撤銷任何改變招生的決定都需要考慮到事情的具體情況。這包括確定學生是否是“區域外註冊”，以及接受註冊申請面獲得入學是否導致可能在等待名單上的其他預期學生為代價。

Section 34A of the Education Act 1900 規定總幹事可以考慮終止一個沒有資格在政府學校報名入學申請的兒童，如果該兒童被註冊是由於提供給校長的假文件的虛假信。這個權力沒有委託給校長。在決定終止註冊之前，請求法律服務部門提供建議 under section 34(4) of the Act.

如果某人在申請註冊時故意向學校提供重大虛假或具誤導性的資料，則可能屬於犯法，最高可處 2 年監禁，罰款

22,000 澳元或兩者兼有 (Section 307B of the Crimes Act 1900).

Appeals (上訴)

如果父母或照顧者希望對學校安置小組的決定提出上訴，則應以書面形式向將要設法解決此事的校長提出上訴。如果這個問題沒有解決，新南威爾士州公立學校總幹事會考慮上訴並作出決定。必要時，新南威爾士州公立學校將與校長和學校社群協商。上訴的目的是確定所述標準是否得到公平適用。

Temporary Visa Holders (臨時簽證持有人)

請聯繫 1300 300 229. 在報名申請權 (Authority to Enrol) 發出後，請按照上面列出的澳洲人居住地註冊程序。

International Student Visa Holders (國際學生簽證持有人)

請聯繫國際學生中心 (ISC) 1300 302 456. Cheltenham 女子高中學校目前無法接受持有學生簽證國際學生的。